

##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5月17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2名，实到监事2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祺琪主持，经认真讨论和审议，与会监事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》；

公司于2013年5月9日收控股股东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函，推荐陈文钊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**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的相关规定，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含10,000万元）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，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抵触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、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董事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定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**

特此公告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3年5月17日

**附：有关人员个人简历**

陈文钊，男，1967年1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工程师。历任广东湛江市无线电三厂厂长，广东湛江冠龙纸业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，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。现任湖州民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，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